

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在线仪器运维项目

(招标编号：/)

项目所在地区：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在线仪器运维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77 万元,招标人为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VOCs 系统、污水在线设备、雨水在线设备系统在线运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在线仪器运维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在线仪器运维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3.2 特定资格要求:

1. 同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对所招内容具有安装、调试、联网及运维能力的企业,近三年有化工运维业绩(提供合同或用户证明);
2. 运维人员具有上岗证。
3. 有主分析仪器厂商:谱育和岛津对此项目的运维授权。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3 日 04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4.1 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报名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 4.2 我公司招标文件及附件全部以电子文本形式发布给各已报名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应将企业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招标文件费用转账凭证、联系方式等,以压缩包附件的形式发至邮箱 519023646@qq.com; 代理工作人员将在收到后,第一时间将招标文件及附件发布给各报名单位。4.3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投标单位应将资料费从公司的

公司基本账户打出支付至以下账号，并注明项目名称：收款单位：世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营业部银行帐号：30010122000857176 4.4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4.5 未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提交报名资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大安路 198 号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3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大安路 198 号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七、其他

一、采购编号：/

二、项目概况：

序号 名称 合同期限 主要服务需求

1 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在线仪器运维项目 2 年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 88.5 万元/两年（含税）。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的一般资格条件的规定；

3.2 特定资格要求：

1. 同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对所招内容具有安装、调试、联网及运维能力的企业，近三年有化工运维业绩（提供合同或用户证明）；

2. 运维人员具有上岗证。

3. 有主分析仪器厂商：谱育和岛津对此项目的运维授权。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报名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

4.2 我公司招标文件及附件全部以电子文本形式发布给各已报名的投标单位。投标单位应将企业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招标文件费用转账凭证、联系方式等，以压缩包附件的形式发至邮箱 519023646@qq.com；代理工作人员将在收到后，第一时间将招标文件及附件发布给

各报名单位。

4.3 招标文件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投标单位应将资料费从公司的公司基本账户打出支付至以下账号，并注明项目名称：

收款单位：世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营业部

银行帐号：30010122000857176

4.4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4.5 未在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提交报名资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投标保证金

5.1 形式：银行转账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金额(元整) 形式 收款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0000 银行转账 世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营业部

30010122000857176

5.2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 年 1 月 2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

应将银行转账回单编入投标文件中。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 日 10 时 30 分，地点为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大安路 198 号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3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大安路 198 号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大安路 198 号

联系人：张工

电话：0574-8666888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世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796 号东航大厦 1911

联系人：史麒丰、徐超瑜

电话：0574-87865993

电子邮件：83469742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史麒丰（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